
项目编号：XJHCTP2022-054

博乐市青得里镇阿里翁白新村新建路 灯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购人：博乐市青得里镇人民政府

招标代理机构联系人：吴湘红

联系电话：0909-2221277

联系地址：博乐市中央公园2号楼二楼

邮政编码：833400

新疆汇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

博乐市青得里镇阿里翁白新村新建路灯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博乐市青得里镇阿里翁白新村新建路灯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博州公共资源交易网](#)”报名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2年11月23日11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XJHCTP2022-054

项目名称：博乐市青得里镇阿里翁白新村新建路灯项目

预算金额：1500000.00 元

最高限价：1499678.28 元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博乐市青得里镇阿里翁白新村新建路灯项目

数量：1

预算金额（元）：1500000.00 元

单位：1

简要规格描述：新建电缆路灯 56 盏，太阳能路灯 170 盏，详见谈判文件。

备注：无

合同履行期限：按照甲、乙双方约定并签订合同日期执行。

本项目（是/否）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标项 1：供应商为中小企业；1、《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2、《财政部 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3、《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4、《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5、《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6、财政部办公厅关于疫情防控期间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办公厅（财办库〔**2020**〕29 号）；7、印发《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支持中小微企业复工复产健康发展的十六条措施》的通知（新政办发〔2020〕7 号）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需具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有安全生产许可证，外省企业已办理进疆建筑企业信息登记报送；项目经理需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建造师（含）以上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人，如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查询结果截图日期必须在发布公告日期之后）。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2年11月16日至2022年11月21日，每天上午10:00至14:00，下午15:30至19: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博州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xzfw.xjboz.gov.cn/>）

方式：网上报名后自行下载

售价（元）：0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2年11月23日11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博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xzfw.xjboz.gov.cn/>）网上递交加密文件

五、响应开启

时间：2022年11月23日11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博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锦绣路6号行政服务中心三楼）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单位到博州公共资源交易网站登陆查看公告，实行网上报名（登陆“博州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xzfw.xjboz.gov.cn/>），选择“交易主体登录”，进行“供应商”会员注册，会员注册后即可在网上报名、下载采购文件。）操作手册见公共资源网服务指南，软件咨询联系方式：400-998-0000。

2、特别提示：1. 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2.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

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20%（工程项目为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6%~10%作为其价格分。3.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4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工程项目为2%~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2%~4%作为其价格分。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博乐市青得里镇人民政府

地址：博乐市青得里镇

联系方式：1356550875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新疆汇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博乐市中央公园2号楼二楼

联系方式：0909-222127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吴湘红

电话：15352688558

竞争性谈判须知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人	名 称：博乐市青得里镇人民政府 地 址：博乐市青得里镇 联系人：丽娜 电 话：13565508756
2	代理机构	名 称：新疆汇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博乐市中央公园 2 号楼二楼 联系人：吴湘红 电 话：0909-2221277
3	投标企业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供应商为中小企业 1、《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2、《财政部 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3、《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4、《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5、《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6、财政部办公厅关于疫情防控期间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办公厅（财办库〔2020〕29号）；7、 印发《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支持中小微企业复工复产健康发展的十六条措施》的通知（新政办发〔2020〕7号）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需具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有安全生产许可证，外省企业已办理进疆建筑企业信息登记报送； （2）项目经理需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建造师（含）以上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人，如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查询结果截图日期必须在发布公告日期之后）。
4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博乐市青得里镇阿里翁白新村新建路灯项目/XJHCTP2022-054

5	最高限价	预算金额：1500000.00 元，最高限价：1499678.28 元。（此为最高限价，超过此限价为无效报价） 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按废标处理，敬请投标人注意！
6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7	评标方法	最低价评标法 开标会议结束后，进行评标
8	工期	签订合同后 <u>20</u> 日历日完工
9	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后预付合同金额的 30%，按工程进度支付工程款。
10	质量要求	按照国家和行业标准及招标文件的要求采购，质量达到合格及以上。
11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2	投标人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	自采购文件发售时间起的三个工作日内（各潜在投标人如有质疑，请于规定的日期内提出，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质疑书应列明理由、依据，加盖单位公章递交至新疆汇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投标人须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如在规定的日期内未收到任何投标人递交的质疑书，视为投标人可完全响应。）
13	构成采购文件的其他文件	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采购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4	开标时间及地点	时 间：2022 年 11 月 23 日 11 时 00 分 地 点：博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锦绣路 6 号行政服务中心三楼）
15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时 间：2022 年 11 月 23 日 11 时 00 分 地 点：博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xzfw.xjboz.gov.cn/ 网上递交加密文件
16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17	投标保证金	缴纳方式：电汇、网银转账 金额（小写）： / 金额（大写）： / 银行账号：下载文件后系统自动生成 注意：每包项目所对应的保证金收取账号各不相同。 到账截止时间： / （北京时间） 注：根据博州建函字{2020}13 号关于疫情期间免收简单小额项目投标保证金的通知，本项目不要求提供投标担保，投标人需自行承诺。承诺书格式详见后附件。

18	备选投标方案和报价	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和多个报价
19	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必须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签字或盖章（法人代表的签字可用具有法定效力的签字章）
20	响应文件份数	<p>响应文件包括：</p> <p>1、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文件格式为.bztf），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博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传；</p> <p>2、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文件格式为.nbztf）3份（光盘介质），做好标示，密封提交；</p> <p>其中，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光盘应密封。供应商应在密封袋上注明项目名称和供应商名称。</p> <p>注：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使用博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p> <p>3、纸质版投标文件1份</p> <p>备注：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解密失败的，将导致其响应被拒绝且响应文件被退回；但因网上采购系统故障导致所有供应商均解密失败时，供应商使用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开评标。未递交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光盘3份），将导致响应被拒绝。</p> <p>纸质版密封文件要求：纸质版投标文件密封袋上注明投标单位名称，项目编号，并加盖公章。</p> <p>注：成交供应商在评审结束后，须提供肆套纸质版响应文件交至新疆汇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博乐市中央公园2号楼二楼）。</p>
21	投标文件封面的标注	<p>在谈判响应文件密封袋上均应：</p> <p>1 写明采购人名称；</p> <p>2 注明下列识别标志：</p> <p>(1) 项目信息</p> <p>(2) 投标单位信息</p> <p>(3) 年 月 日 上午 时 分谈判，此时间以前不得开封（北京时间）。</p>
22	评标委员的组建	<p>评标委员会构成：<u>5</u>人，其中招标人代表<u>1</u>人</p> <p>评委确定方式：在新疆政采云专家库中抽取</p>
23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 <u>∟</u> 。

24	评审前采购人及监督人代表对投标企业资格符合性核验	<p>开标时，投标企业需单独提供以下证件进行核验：</p> <p>(1) 投标人必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p> <p>(2) 投标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疆外企业需提供进疆备案）、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项目负责人需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含以上）注册建造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不得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无在建承诺书）。</p> <p>(3) 法定代表人投标需携带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代理人投标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p> <p>(4) 投标保证金承诺书（加盖公章）；</p> <p>(5) 凡拟参加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企业如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将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开标现场查验）</p>
25	低价认定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采购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六十条规定“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26	利害关系投标企业处理	<p>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企业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采购项目实行资格预审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企业可以参加资格预审，但只能由投标企业确定其中一家符合条件的投标企业参加后续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p>
27	利害关系代理人处理	<p>2 家以上的投标企业不得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其代理人，否则，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p>
28	中标服务费	<p>招标工作结束后中标单位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参照《招标采购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文和发改价格[2011]534 号计算。</p>
29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操作方法	<p>请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博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版投标文件；开标时请携带制作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和纸质投标书。开标解密：请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博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xzfw.xjboz.gov.cn/TPBidder）递交投标文件，并于开标前 1</p>

	<p>小时内递交纸质投标文件到现场指定开标室。投标人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网络环境、网络带宽等风险因素，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不成功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全部责任。交易中心（代理机构）拒绝接收在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任何投标文件。（CA 数字证书办理联系电话：18799600165）。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制作方法详见博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服务指南中博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供应商操作手册。</p>
30	<p>政府采购政策支持</p> <p>1、政府采购政策</p> <p>（1）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文）；（2）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3）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中小企业优惠、监狱企业、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等）。</p> <p>2、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招标项目，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根据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规定，本次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工业、批发业、零售业，符合以下条件的中小微型企业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p>（1）本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p> <p>（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p> <p>（3）根据上述文件规定，对满足以上（1）（2）两项条件的小微企业的</p>

	<p>投标总报价给予 \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4) 依据本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p> <p>3、依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p>4、依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p> <p>5、投标人应当对《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上述材料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	--

一、工程说明

- 1、工程的概括及已具备工程施工招标的相关条件
- 2、本工程已经具备工程施工招标条件，现通过竞争性谈判方式择优选定施工单位。
- 3、如中标人拒绝遵守投标承诺或拒绝与采购人签订经济合同，则投标保证金将作为违约金不予退还，并追究其因此而给招标代理机构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二、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一）合同条件：

《市政工程施工招标文件》的“合同条件”采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和建设部颁发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通用）的合同条件。

（二）技术规范

本工程采用的技术规范：国家及自治区现行的技术规范。

1、甲方工作

甲方负责施工场地的清理工作。

完成日期：甲乙双方按合同约定执行。

2、乙方工作

2.1 中标单位履约担保的形式：现金或转帐。

2.2 乙方根据合同进行施工，在该工程竣工验收之前，履约保证金将一直有效。履约保证金在竣工验收签字后 7 天内由采购单位清退。

2.3 乙方负责在工程施工、竣工及保修的整个过程中施工现场全部人员的安全（因甲方、甲方代表或雇员的行动或过失而造成的伤亡除外）。

乙方负责在需要的时间和地点，根据有关部门要求，自费提供和维护所有灯光、护板、栅栏、警告信号和警卫，以及对工程进行保护或为大众提供安全和方便。

2.4 乙方负责向甲方代表提供在施工现场办公和生活设施的要求及费用。

3、工期

3.1 如果由于下列原因 A、B、C、D、E 造成竣工日期推迟的延误，经甲方代表确认，工期相应顺延。

A、额外或附加的工程数量；

B、合同条款规定引起的延误；

C、不可抗力；

D、由甲方造成和延误；

E、可能出现的非乙方过失或违约的其他特殊情况。

3.2 非上述原因，乙方不能按合同约定的时间竣工，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计取赶工措施费的须扣除，同时还应赔偿由于误工给建设单位带来的损失，每推迟1天，扣500元。

3.3 施工过程中，非甲方原因造成停工3天以上（含3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另找施工队继续施工，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乙方自行承担。

3.4 工期：签订合同后20日历日完工

4、质量与验收

4.1 甲方对工程质量的要求：合格。

4.2 质量验收规范：执行国家有关施工验收规范、质量评定标准以及自治区有关工程质量规定。并且保证完工效果符合选中的方案，符合国家环保要求和消防要求。

5、合同价款与支付

5.1 合同价格的调整或固定采取下列第 A 款方式。

A、合同价格固定：投标人所填报单价和合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投标人在计算报价时已考虑风险系数。

B、合同价格调整：合同价格可调整因素：设计变更增减及博州当年调差文件。

5.2 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预付合同金额的30%，按工程进度支付工程款。

6、材料和设备供应

6.1 材料或设备采购、运输、保管，由施工单位负责，所有进场材料必须“三证”齐全，并经甲方委托的有资质的检测机构按规定进行检验合格后方可使用。

6.2 对个别特殊材料或设备，设计单位提供的应列明材料或设备的名称、品种、数量、型号及提供日期和交货地点：各类特殊材料、设备必须“三证”齐全并经相关部门检测机构检验合格，同时还应明确设计单位提供的材料或设备计价和结算退款的方法。

7、竣工结算与支付

7.1 工程竣工后7日内，乙方向甲方提交工程结算书。

7.2 甲方代表收到竣工结算书后7日内提出审核意见。

7.3

A、因甲方原因造成工程质量不合格，甲方应承担全部经济责任，并且按照结算造价5%给乙方支付赔偿费。

B、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质量不合格的，乙方应承担全部经济责任，并且按照结算造价5%

给甲方支付违约金。

7.4 如果甲方支付延误，则应在下次支付时付利息，利息从应支付之日算起，利率按国家银行发布的存款利率计算。

7.5 工程保修期自竣工验收之日起开始计算。

该工程保修期：按国家有关规定

8、争议的解决：

甲乙双方因履行合同而发生争端时，可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进行调解，调解无效，按下列第 B 款方式解决。

A、向仲裁机关申请仲裁。

B、采购单位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9、其他：

(1) 工程分包

乙方不得转包或分包该工程。

(2) 合同生效及终止

A、本合同自 双方签定 之日起生效。

B、乙方按合同规定尽其责任施工、竣工和修补缺陷并符合甲方的要求，且甲方按合同规定将工程款全部支付完毕后，合同即告终止。

(3) 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 2 份，副本 3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送贰份至代理机构备案。

三、投标

1、施工要求

(1) 本工程为包工包料的在包干工程，中标价就是合同价，也是总承包价，投标前对现场要求踏勘，开工后再有不可预见事项（不可抗自然灾害除外）均在总承包价之内。

(2) 工程竣工后，由甲方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不再重新加价或降价，风险均在合同价内。

(3) 项目实施地点：**博乐市青得里镇阿里翁白新村**

(4) 工程内容：**详见下表工程量清单。**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电气设备安装工程

标段：博乐市青得里镇阿里翁白新村新建路灯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分部分项						
1	030404017001	青得里镇阿里翁白新村路灯工程	1. 名称:照明配电箱 AL 2. 型号:详图纸设计 3. 安装方式:距地 1.5m	台	1			
2	030411001001	配管	1. 名称:PE 2. 规格: PE DN50 4. 配置形式:埋地铺设	m	2280			
3	040803001001	电缆	1. 名称:聚乙烯电缆 2. 规格:YJV22-5*10 3. 材质:铜芯电缆 4. 敷设方式、部位:路灯照明 5. 电压 (kV):1kv 以下	m	2414.4			
4	030408006001	电力电缆头	1. 名称:热缩铜芯电力电缆终端头 2. 规格:10MM2	个	112			
5	030412007001	一般路灯	1. 名称:路灯 2. 型号:250W+150W 高压钠灯 3. 规格:H=7M 4. 附件配置要求:配镇流器、单灯功率补偿、熔断器 5. 其他:含灯杆接地	套	56			
6	030409002001	接地母线	1. 名称:接地母线 2. 材质:镀锌扁铁-40*4	m	140			
7	030409001001	接地极	镀锌角钢∠50*5 接地极 长度 2.5m	根	56			
8	040807002001	供电系统调试	供电系统调试	系统	1			
9	040501020001	警示（示踪）带铺设	电缆沟铺砂盖砖	m	2280			
10	030412007002	一般路灯	1. 名称:太阳能路灯 2. 型号:50W 一体化 LED 光源 3. 规格:灯具杆高 6 米 4. 附件配置要求:详图纸设计 5. 其他:含灯杆接地	套	170			
		分部小计						
		措施项目						
		分部小计						
本页小计								
合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08

(1) 该项目投标采用工程量清单编制，采用下列 B 计价方法：

A、价格调整（预算价，可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B、价格固定（包干价，施工图预算加风险系数，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C、综合单价报价（投标人提供的单价包括了直接费、间接费、工程取费、有关文件规定的调价、材料差价、利润、税金以及投标人考虑自身的承受力而担负的风险等因素）。

(2) 本次招标采用最低评标价法，即在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前提下，提出最低报价的供应商成交。（**报价采取二次报价，谈判方在进行最终报价时，须携带企业CA锁到博州公共资源交易大厅现场报价。**）

A、 报价币种为人民币，其它币种不予接受。报价应包括货物本身价、货物运输指定交货地点的费用、安装调试费、培训费以及供方所需交纳的各项税金。

B、 报价一览表应写明投标货物的单价和总价，投标文件其它部分出现的投标报价如与开标一览表不符，以开标一览表为准。如果单价累计与总价不符时，以单价累计为准（明显小数点错位除外）。

3. 保证金

3.1 企业按招标邀请中所定数额、时间、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交投标保证金。

3.1.1 **投标保证金：**详见谈判须知。

4、招标代理服务费缴纳

招标工作结束后中标单位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文和发改价格[2011]534号计算。

5、发放招标文件

(1) 招标人将招标文件和有关技术资料发给被邀请或经审定的投标人，投标人接到资料后，应认真核对是否完整，并以书面形式予以确认。

(2) 招标文件费：**0元**，报名的同时出售招标文件，一经售出，招标文件费一律不退。

6、现场踏勘

由招标人统一组织投标人踏勘现场，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具体时间由招标人另行通知各投标人。

7、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7.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供应商可以对已发出的谈

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3个工作日前，通知所有获取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个工作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7.2 谈判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将以发布澄清或变更公告为准（同招标公告发布网站），所有供应商应关注网站及时查看，采购人不再进行书面或其他形式通知，未看变更或澄清公告并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均由投标供应商自负。

7.3谈判文件有多次澄清或修改时，以最后发出的澄清或修改公告为准。

8、投标文件编制与递交：

（1）投标文件的语言：汉语；

（2）投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并按顺序装订：

①投标书（格式见附件一）

②报价单（格式见附件三）

③投标廉政承诺书（格式见附件五）

④工程预算书

⑤主要材料明细表（格式见附件四）

⑥企业简介（包括经济、技术、人员）、近两年同类项目业绩

⑦本项目施工方案

⑧工程质量保证措施

⑨安全生产措施

⑩各类资质证书复印件

（3）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认真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做出响应。

8.1、电子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1) 电子谈判响应文件应按照统一的“投标文件制作软件”以及谈判文件要求进行制作编制，保证目录清晰、内容完整；

2) 电子谈判响应文件各类证件须与响应供应商注册登记资料相一致；

3) 网上提交的电子谈判响应文件（加密）为正本，评审现场提交的电子光盘（未加密的电

子谈判响应文件)为副本。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4) 谈判人因自身原因导致电子谈判响应文件无法导入电子评标系统的，该谈判响应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5) 电子谈判文件以及电子谈判响应文件具有法律效力, 与其他形式的谈判文件以及谈判响应文件在内容和格式上等同，若判响应文件与谈判文件要求不一致，其内容影响成交结果时，责任由响应供应商自行承担。

6) 为了保证电子谈判响应文件的合法性、安全性和完整性，电子谈判响应文件转换完成后，应在规定区域加盖单位和法定代表人CA印章。电子谈判响应文件若无 CA电子签章，则视为无效文件。

7) 投标文件的撤回与修改：

a、投标人可以在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正式函件的形式向招标人递交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的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期以后，不能更改或撤回投标文件。

b、投标文件的修改或撤回，应按本文件有关条款的规定编制、密封和递交（注明修改或撤回字样）；

c、在投标截止时间与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终止时间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能撤回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8) 以下内容为资格审查时必备条件，谈判时如果审查缺项，则视同无效，不予参加谈判。

①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原件

②资质等级证书原件（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

③贰级建造师证书（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建造师（含）以上执业资格）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原件

④安全生产许可证原件

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

⑥投标保证金承诺书

⑦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并提供该网站查询结果页面截图

符合上述条件并能提交以上有关资质证明原件的企业，均具备参加本次谈判的谈判资格。

(以上证件如有复印件必须提供当地公证部门的公证函)

四、开标

1、本工程定于2022年11月23日上午11:00时（北京时间）在博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锦绣路6号行政服务中心三楼）

2、开标会议由新疆汇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并主持。

3、投标人如有下列情况之一，该投标文件宣布作废：

a、投标文件未按规定标志密封；

b、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的时间送达；

c、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盖章；

d、未按规定格式、要求填写、标识，内容不全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涂改处未加盖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印签的；

e、投标人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未参加开标会议；

f、投标人所持的有效证件不全。

2、为防止哄抬标价，工程采购控制价为人民币 1499678.28 元，对高于最高限价的投标文件，视为超出采购人的支付能力，按废标处理。

五、 评审方法

一、 评审

1、谈判小组应当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根据谈判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谈判。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谈判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2、谈判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3、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4、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5、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6、谈判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

7、谈判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谈判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二、评审标准

序号	检查内容	检查标准	
1	资格性审查	营业执照	是否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税务登记证	是否具备有效的税务登记证
		法人和授权代表资格	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保证金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资质要求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2	符合性审查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资质证书一致
		投标文件签署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在规定区域加盖单位电子公章
		投标有效期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投标报价	只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未超过政府采购预算金额

以上检查内容必须全部符合检查标准，否则为无效标。

六、中标通知书的发放

1.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2个工作日内新疆汇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将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将成交结果依法公告。

1.2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如果成交供应商没有按谈判文件的规定执行，成交供应商的成交资格将被取消，并对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负责。

2、签订合同

2.1 谈判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修改或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2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谈判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附件一：投标书格式

投 标 书

新疆汇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已收到的_____工程的招标文件，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并充分研究贵方的招标文件后，我方提出以下承诺：

1、我方愿以 投标报价单 所报的投标价格及投标附录(附表一)的承诺承包本招标文件所述范围内的全部工程；

2、一旦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照所报的建造师（或建造员）及项目管理班子承包上述工程；

3、一旦我方中标，我方保证在收到贵方发出的施工许可证后立即开工，并在_____日（日历日）内竣工。

4、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照_____的质量等级交付全部工程。

5、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规定数额的的履约保证金，并对此共同地和分别地承担责任。

6、在签署合同协议书之前，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书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契约。

投 标 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年 月 日

附件三：

报 价 单

投 标 人			
法 定 代 表 人		法 人 委 托 代 理 人	
联 系 人		联 系 电 话	
单 位 地 址			
开 户 银 行			
投 标 工 程 名 称			
投 标 报 价 (元) : 人 民 币	小 写: 大 写:		
简 要 说 明:			

附件四：

主要材料明细表

序号	材料名称	产地	型号/ 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价 [元]	备注

说明：1. 已明确供应商的材料应按其要求填报，未明确供应商的同种材料可提供若干供货商的各项指标。

2. 表格中“数量”一栏应填写本工程所用数量。

附件五：

投标廉政承诺书

新疆汇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办理了_____项目政府采购申请。为确保工程质量，促进政府采购工作的规范运行和公平竞争，有效制止政府采购活动中的不正之风和腐败现象，预防和遏制政府采购中的行贿受贿等违法犯罪活动，我单位特作以下承诺：

在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我们将自觉遵守《政府采购法》及其相关规定。本单位不以任何形式向采购方任何人员赠送各种礼品、礼金（礼券）；不邀请采购方人员参与高档娱乐活动；不串通报名参与招标，不弄虚作假，不拉拢评标小组成员影响评审工作的公正性。

我们将认真履行以上承诺，并接受财政部门 and 监察部门的监督检查，若有违反，将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和刑事责任。

承诺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

承诺单位（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六：

投标保证金承诺书

投标企业现对项目名称投标保证金作如下承诺：

该项目招标公告时间为____，项目总投资__万元，投标保证金按相关法律法规应为__万元。

根据博州建函字{2020}13号关于疫情期间免收简单小额项目投标保证金的通知，我企业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参与该项目投标，承诺在该项目招投标过程中无围标串标等违法违规行为，如若违法违规，没收该项目工程总投资 2%的投标保证金，并接受其他相应处罚。

投标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七：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费率)

服务类型	成交金额（万元）	货物采购	服务采购	工程采购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 亿—5 亿	0.05%	0.05%	0.05%
	5 亿—10 亿	0.035%	0.035%	0.035%
	10 亿—50 亿	0.008%	0.008%	0.008%
	50 亿—100 亿	0.006%	0.006%	0.006%
	100	0.004%	0.004%	0.004%

注：

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例如：某工程招标代理业务中标金额为 6000 万元，计算采购

代理服务费率如下：

$$100 \text{ 万元} \times 1\% = 1 \text{ 万元}$$

$$(500 - 100) \text{ 万元} \times 0.7\% = 2.8 \text{ 万元}$$

$$(1000 - 500) \text{ 万元} \times 0.55\% = 2.75 \text{ 万元}$$

$$(5000 - 1000) \text{ 万元} \times 0.35\% = 14 \text{ 万元}$$

$$(6000 - 5000) \text{ 万元} \times 0.2\% = 2 \text{ 万元}$$

$$\text{合计收费} = 1 + 2.8 + 2.75 + 14 + 2 = 22.55 \text{ (万元)}$$